

关于申请秀洲区 2018 年 1-8 月专利授权资助的公告

根据《浙江省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浙财教字〔2006〕154号）、嘉兴市人民政府《关于加强知识产权工作促进经济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嘉政发〔2012〕98号）和中共嘉兴市秀洲区委办公室、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2018年度秀洲区推进经济转型升级加快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》（秀洲委办发〔2018〕24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秀洲区科技局现开始受理本区域内2018年1-8月专利授权资助申请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对象：作为专利第一申请人的个人，身份证（户口簿）地址和授权公告地址均在秀洲辖区；作为专利第一申请人的区内各企事业单位。

二、申请条件：

1、2018年1月1日-8月31日被授予专利权的国外发明专利、被授予专利权的国内发明、实用新型专利；被港、澳、台地区授予专利权的专利。

三、办理方式及时间：请于2018年10月8日-31日，通过秀洲区专利资助系统进行网上注册并提交相关资料。网址：<http://xzzz.z.baiten.cn>。

四、提供资料：

企事业单位申请补助的，需提供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个人申请补助的，需提供身份证及户口本第一页、本人页复印件；

（一）国外授权专利：

1、国外（或地区）专利管理机构颁发的专利证书证书复印件盖章或签字（权利人为单位的加盖公章；权力人为个人的签字），以及专利证书的中文译本；

2、国家批准的涉外专利代理机构出具的国外专利申请、代理费用结算账单、发票复印件以及每一份材料的中文译本。

（二）国内授权专利：

专利证书第一页、第二页复印件，如有变更，请附变更证明。每一份材料均需盖章或签字（权利人为单位的加盖公章；权力人为个人的签字）。

（三）港、澳、台地区授权专利的资助申请材料参照国内授权专利办理。

五、注意事项：申请单位或个人请务必于2018年10月31日之前登录系统提交材料，逾期视作放弃。

新注册的单位或个人请先联系各镇企业服务中心、秀洲国家高新区科技与人才局审核注册信息，审核后才能启用账户进行信息填写！

各镇（高新区）联系人：

王店镇：沈泽莲 15888355712

洪合镇：杨曹欢 15858308987

新塍镇：戎 易 18757305225

王江泾镇：孟颖洁 18858316527

油车港镇：李凤莲 13511302055

高新区：徐金辰 15257397171

秀洲区科技局知识产权办 何艳芬

联系电话：0573-82720254

系统技术开发咨询联系人：金 勇

联系电话：0519-88319288

秀洲专利资助申报系统群：490551145

嘉兴市秀洲区科学技术局

2018 年 10 月 8 日